

B251

# 檔案鑑定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 課程大綱

檔案鑑定之意義、目的

檔案鑑定時機

檔案鑑定原則

檔案鑑定處理步驟

檔案鑑定報告案例

結語

# 檔案鑑定之意義與目的

## 意義

判定檔案保存年限過程中，評估檔案價值之步驟

## 目的

作為決定檔案保存年限及提供檔案銷毀、移轉與保存等清理決策參考之過程

# 相關法規

檔案法施行細則第13條

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

檔案保存價值鑑定規範

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鑑定章

機關共通性保存年限基準

# 檔案鑑定時機

訂（修）定檔案保存年  
限區分表，認有必要

辦理檔案移轉

辦理檔案銷毀認有必要

檔案因年代久遠而難以  
判定其保存年限

檔案因保存技術變更而  
有重新檢討保存年限之  
必要

其他經檔案中央主管機  
關認有必要

# 辦理檔案保存價值鑑定

## — 鑑定原則(1)

客觀的觀點

- 客觀原則
- 不受媒體拘泥原則

全面的觀點

- 完整原則

完整原則一定是全都要嗎?

# 辦理檔案保存價值鑑定 — 鑑定原則(2)

歷史的觀點

- 需求原則
- 先例原則

發展的觀點

- 彈性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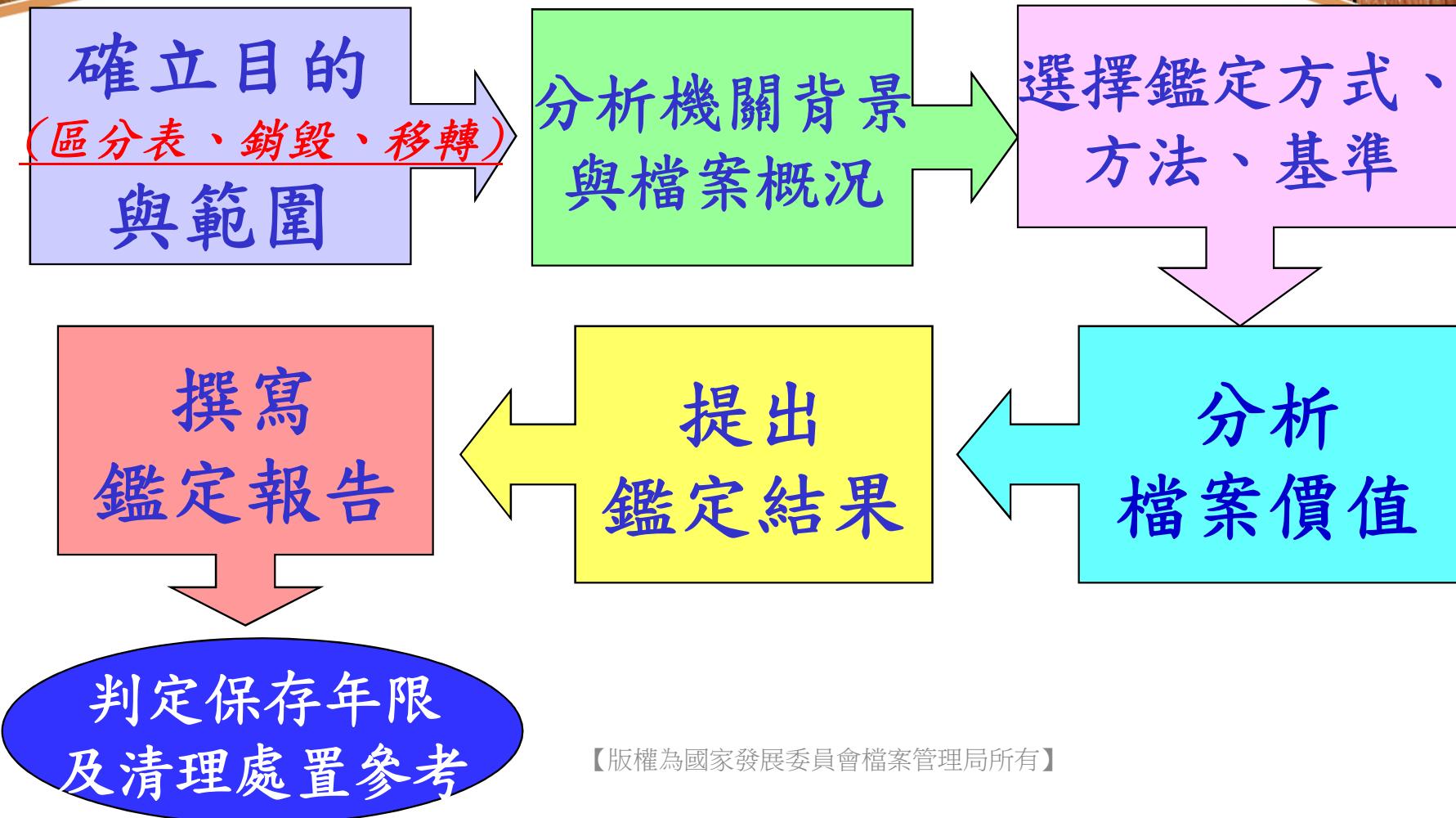
效益的觀點

- 去蕪存菁  
原則



去蕪存菁VS完整原則

# 檔案鑑定步驟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

# 確立檔案鑑定目的及範圍

## 鑑定目的

- 保存年限區分表
- 移轉
- 銷毀

## 鑑定範圍

- 依機關沿革分期鑑定
- 依接管來源分期鑑定
- 依檔案分類分期鑑定
- 永久檔案與定期檔案併同鑑定

# 分析機關背景及檔案概況

檔案原有機關組織沿革、機關業務職掌或功能之更迭或改移、相關業務法令

檔案原有機關主要職能對國家或社會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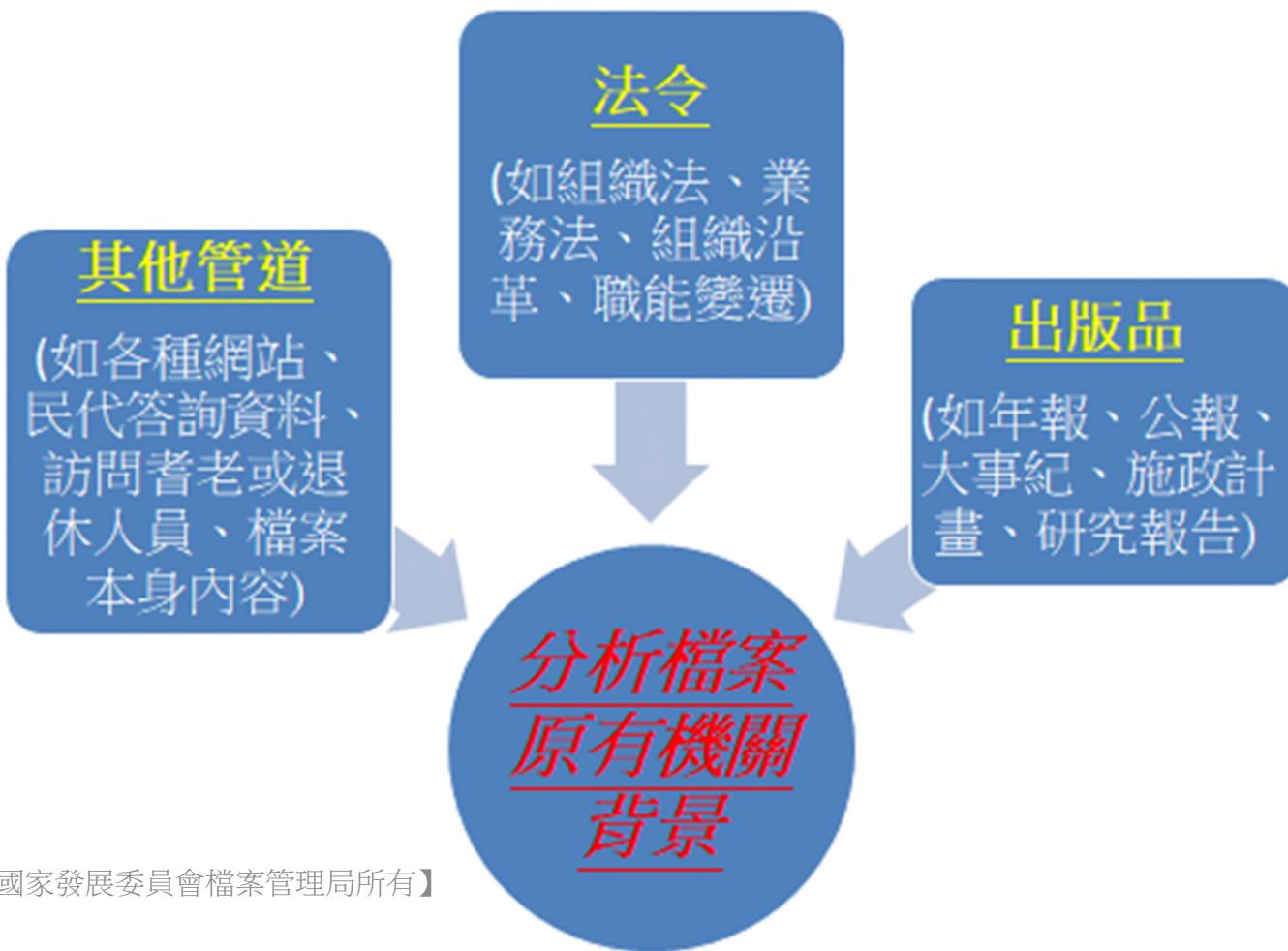
檔案涵蓋年代及產生時間

檔案產生之原因

檔案類別所含案卷及主要內容

檔案形式及保存狀況

# 分析機關背景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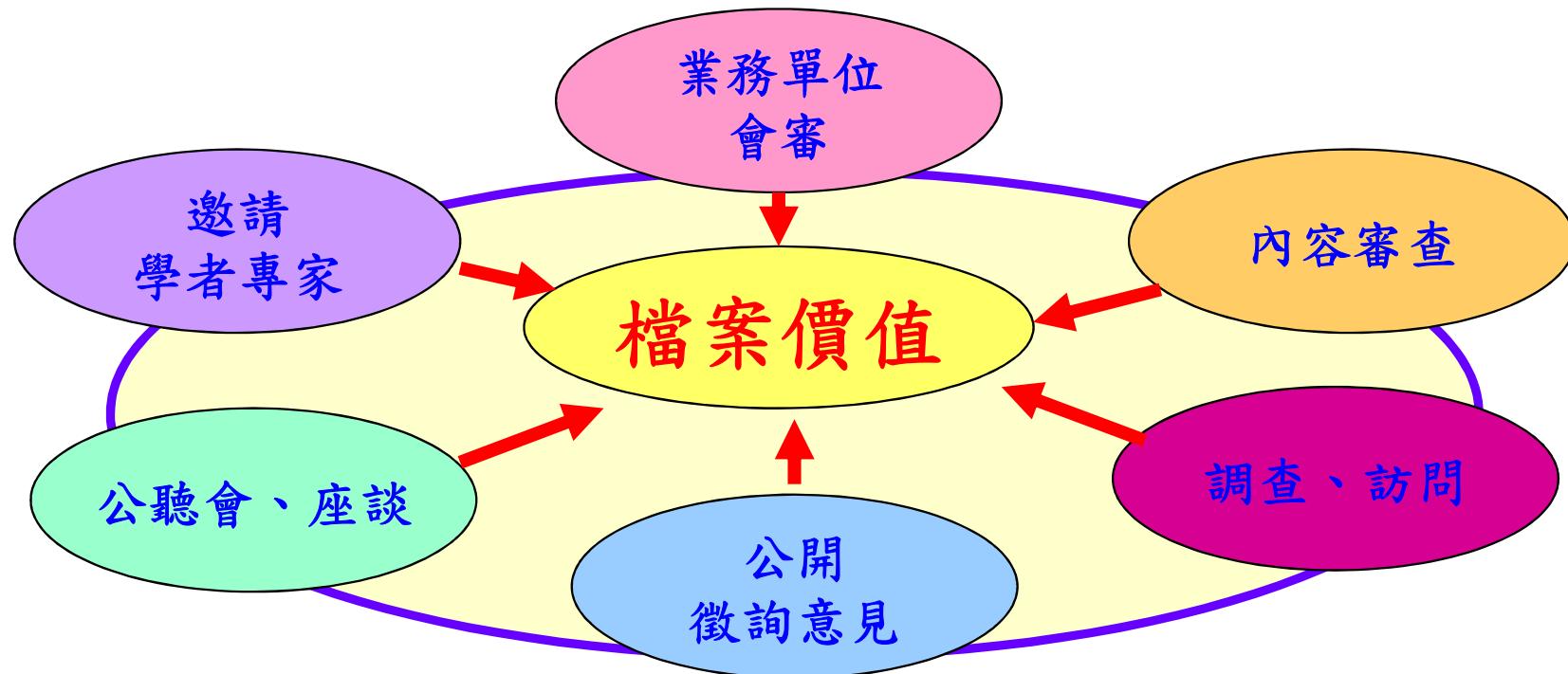




# 選擇檔案鑑定方式(1)

- 內容鑑定
  - 依檔案主題重要性、檔案內容資訊與主題之關聯性及應用需求，逐案或逐件評估檔案價值
- 職能鑑定
  - 分析機關內各類職能及各單位之重要性，衡量檔案使用需求及擇定之鑑定基準，依類別擇選重要之檔案
    - [分析機關業務職掌或功能](#)
- 宏觀鑑定
  - 主要分析機關間各類政府職能及各單位之相對重要性，評估檔案價值
  - 判定各機關同一主題檔案之保存價值

# 選擇檔案鑑定方式(2)





# 選擇鑑定基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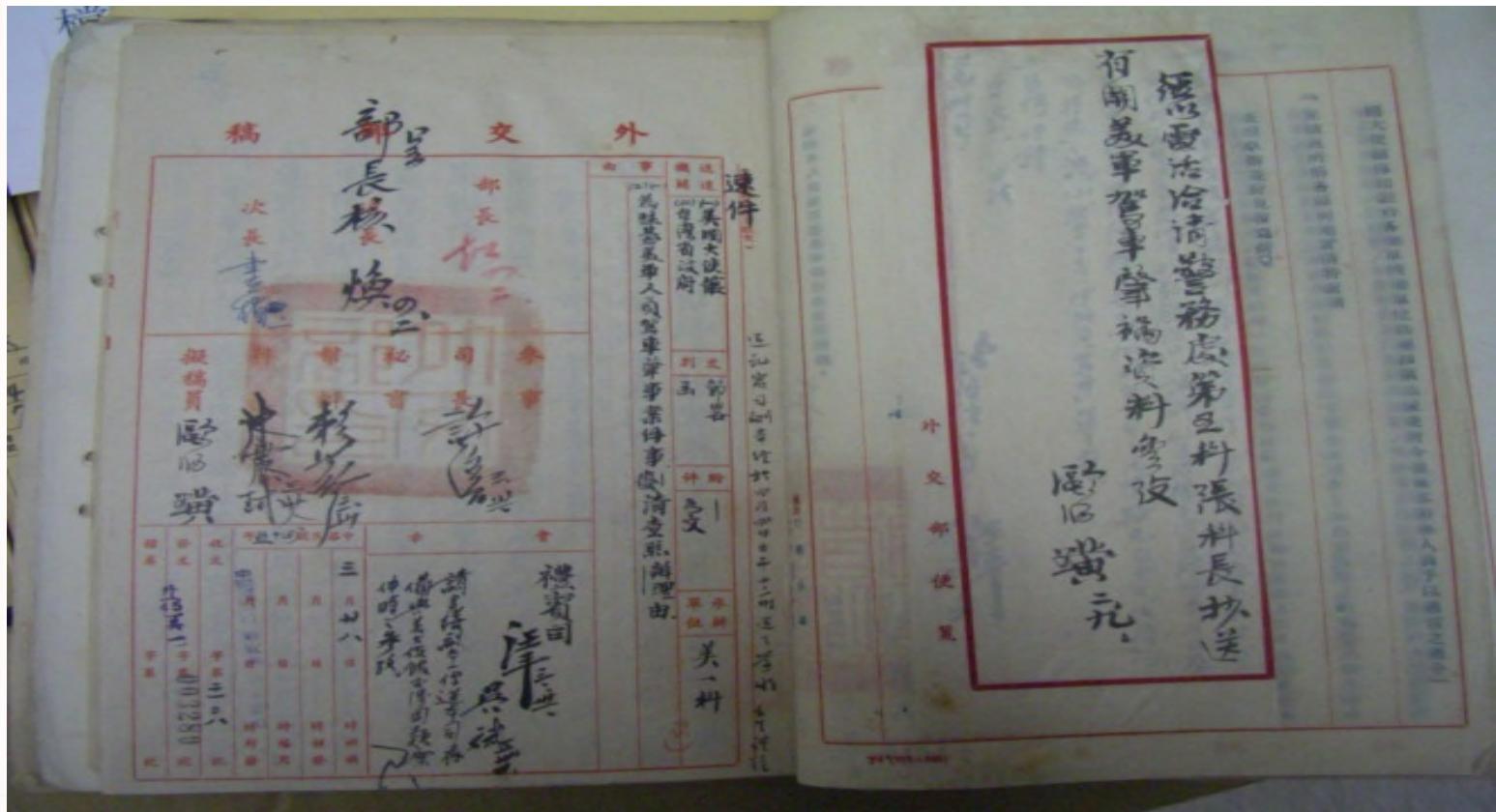
- 原有價值
  - 指檔案之本質、內容或實體形式特性具有之原始價值
    - 第二、三屆國民大會歷次會議之重要章戳及召集令等
    - 裝訂型式為卷軸裝等具有展覽價值之檔案
- 檔案行政稽憑價值
  - 指得作為機關組織職能運作、決策、業務處理及績效等事證或責任稽憑之價值
    - 機關採購文件



# 選擇鑑定基準(2)

- 法律價值
  - 指檔案清理適法性及保障團體或個人權益之價值
    - 土地收件簿、登記申請書
- 資訊價值
  - 指得做為研究發展參考或滿足民眾知的需求之價值
    - 美軍在台交通事件處理案件

# 美軍在臺交通事件處理案件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



# 選擇鑑定基準(3)

- 歷史價值
  - 指得保存典章制度或做為史籍資料之價值
    - 民國38年以前檔案
    - 臺中港十年發展計畫
    - 金馬戰地政務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



# 選擇鑑定基準(4)

- 管理成本
  - 指衡酌檔案價值與保管及修護檔案之成本效益
- 風險評估
  - 指評估檔案未妥予留存，對於機關業務運作及利害關係人利益之影響

# 評估及判定檔案保存價值

- 影響國家安全、社會發展及公益程度
- 典章或史料文物之價值
- 法律信證之維護
- 行政程序之稽憑
- 學術研究之參考
- 機關組織沿革及業務職能之特性
- 個人權益之維護



# 分析檔案保存價值 —永久保存檔案性質(1)

- ◆ 涉及國家或本機關重要制度、決策及計畫
  - 十大建設計畫
- ◆ 涉及國家或本機關重要法規之制（訂）定、修正及解釋
  - 憲法增修、各機關內部規章
- ◆ 涉及本機關組織沿革、主要業務運作及職能演變者
  - 本機關組織職掌、辦事細則



# 分析檔案保存價值 —永久保存檔案性質(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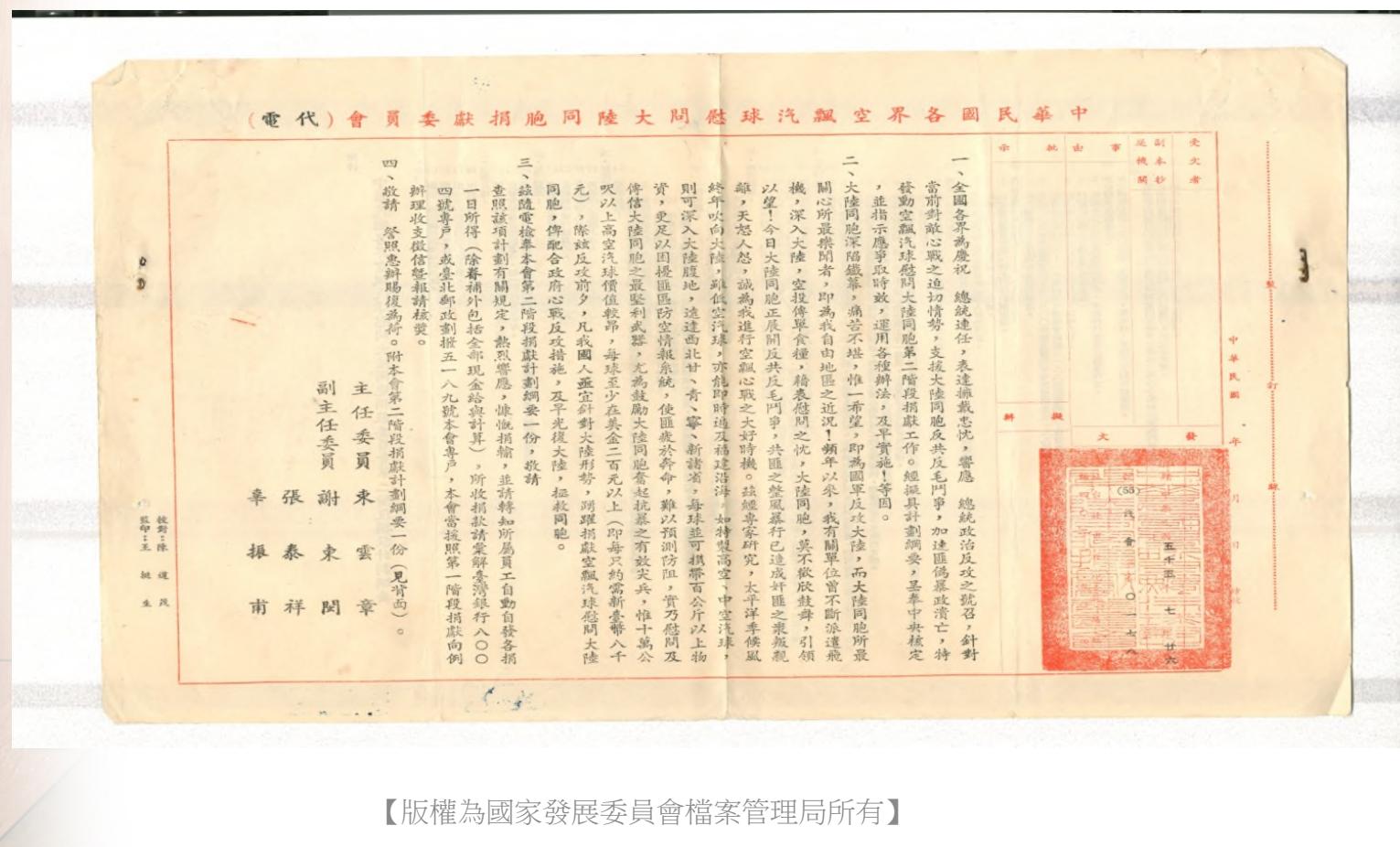
- ◆ 對國家建設或機關施政具有重要利用價值
  - 各機關施政計畫及施政報告
- ◆ 具有國家或機關重要行政稽憑價值
  - 條(公)約、國際組織參與
- ◆ 具有國家、機關、團體或個人重要財產稽憑價值
  - 不動產取得、登記及減損



# 分析檔案保存價值 —永久保存檔案性質(3)

- ◆ 對國家、機關、社會大眾或個人權益之維護具有重大影響
  - 眷村改建、原住民身分認定
- ◆ 具有重要科技價值
  - 衛星計畫
- ◆ 具有重要歷史或社會文化保存價值
  - 二二八事件
  - 美麗島事件
  - 空飄氣球的勸募

# 空飄汽球勸募



## 懇請熱烈捐獻空飄心戰汽球

# 敬告全國各界同胞書

親愛的各界同胞們：

大陸同胞深陷鐵幕，慘遭奴役迫害，十幾年來，唯一希望即為國軍誓師反攻；而朝夕最關切最樂聞的亦為我自由地區進步情況。我們曾不斷派遣飛機，深入大陸，空投單食糧，表達慰問衷誠，大陸同胞莫不歡欣鼓舞，奔走相告！

尤以共匪最近變本加厲，摧毀我國傳統文化，迫害大陸上文化教育界人士，激發了億萬同胞反毛反共的怒火，普遍掀起了抗暴的怒潮，這正是我們在海內外自由地區的中華兒女，積極支援，配合政治反攻，以內應外合，加速匪偽政權土崩瓦解的大好時機！

現在太平洋季候風，正有利的吹向大陸，雖低空汽球亦能遍及福建沿海，如特製高空、中空汽球，則可深入大陸腹地，遠達西北甘青寧新諸省，可攜帶一百公斤以上之物資，以支應大陸各地反共反毛鬥士；所以大量施放高空、中空汽球飄向大陸，實為慰問大陸同胞最實際的方式，亦為支應大陸上反共反毛鬥爭最有效的利器。但高空汽球價格較貴，每球約美金二百元（合臺幣八千元）以上，因此更有賴我全國同胞羣策羣力，共同支援！使此一政治反攻，經常在大陸的城鎮鄉村，登陸生根，成長壯大！

同胞們！反攻復國，人人有責，請本着愛國家愛同胞的熱忱，出錢出力，踊躍捐獻，尤望各界賢能領袖，率先倡導，以竟事功，是所盼禱！

中華民國各界空飄汽球慰問大陸同胞捐獻委員會敬啓

民國五十五年八月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



# 分析檔案保存價值 —永久保存檔案性質(4)

- ▶ 屬重大輿情或具唯一性、獨特性或代表性之特殊個案
    - 九二一震災
    - 莫拉克風災等重大災變
    - 核四興建之抗爭
  - ▶ 法令規定應永久保存
    - 公司法規定股東會議事錄
    - 土地登記規則規定登記簿及地籍圖
  - ▶ 具例證性個案檔案
    - 歷年不同類型或格式之行政簿籍
    - 業務變革前後之稅務申報書
    - 國有土地勘查表之演變



# 重要檔案如何發現

- 白皮書
- 大事紀、年鑑（年報）
- 年度施政重點或中長程計畫
- 專案列管計畫或重點工作
- 歷屆首長願景
- 歷年編列預算
- 相關出版品



# 案例—「物資打撈」

- 檔案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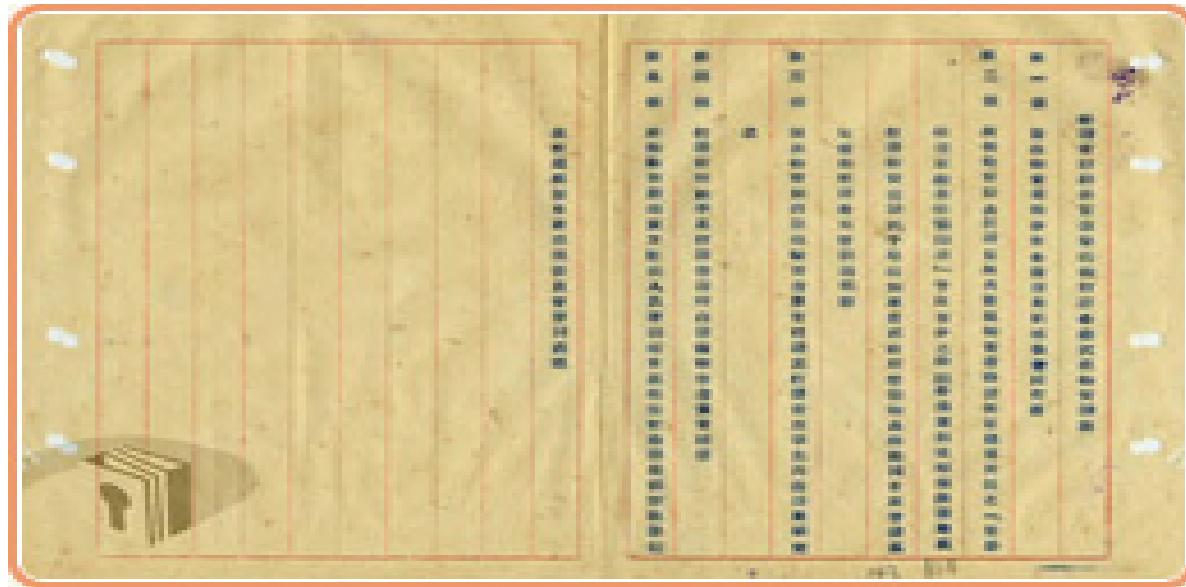
- 臺灣省發掘打撈日人埋沉物資監理委員會管有有關物資打撈規定及民眾申請挖掘或打撈財物等相關文件

## 背景資訊

- 1955年臺灣省政府成立之附屬機關
- 受理來自民間的挖寶申請，而挖寶標的物則是相傳臺灣總督府、臺灣軍、居臺日籍人士於臺灣日治時期倉促結束後大量埋藏於臺灣各地的黃金、貨幣或寶物

## 審選結果：歷史價值

#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獎勵打撈各港沉沒物資辦法



發現日人物資沉沒於港口者，得密報各港務局核准後會同打撈，所得物資除去打撈費用外，可得百分之十酬勞金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

# 屢有民眾申請挖掘或打撈埋沉之財物案件



A historical document page from the Penghu County Archives, showing a list of items and their quantities. A large red stamp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品名	位單	數量	寄存倉庫
打捞沉船物資清單			
布	石	五	一全右
皮靴底	相	三	一全右
空	塊	五	一全右
研	金	一	一全右
入油	塊	一	一全右
支	金	二	一全右
支	金	二	一全右
揮發油	塊	九	一全右
金	塊	九	一全右
鐵	塊	九	一全右
全	塊	九	一全右
右	塊	九	一全右
相	塊	九	一全右
樹膠	塊	九	一全右
膠	塊	九	一全右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

# 案例—「油輪建造契約」

- 檔案內容

- 民國63年中國造船公司與美商惠固公司簽約，修正承造之油輪噸位及艘數

- 背景資訊

- 高雄造船廠為我國十大建設中最早完成的建設，亦為全球第二大造船廠船塢
- 中國造船公司與美商惠固公司簽約打造之柏瑪奮進號油輪，至今仍為我國造船史上最大油輪

- 審選結果：歷史價值

# 簽約文件





# 提出檔案鑑定結果及撰寫報告

- 檔案原有機關背景
- 鑑定目的、範圍及檔案描述
- 鑑定過程
- 鑑定結果及建議

# 鑑定報告(1)

人事類基準

## 臺灣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檔案鑑定報告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日期：年月日

### 一、檔案原有機關背景

(一) 機關名稱：臺灣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 機關組織沿革：大正 8 年(1919)，在臺北市近郊創立「臺灣製紙株式會社」。

民國 34 年 11 月，國民政府組織「臺灣省接收委員會」，負責接收屬於臺灣總督府的全部公有產業，臺灣紙業株式會社也包含在內。

民國 38 年，成立臺灣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下設羅東紙廠、大肚紙廠、新營紙廠、小港紙廠、士林紙廠及林田山林場等 6 個生產單位。

民國 47 年，臺灣紙業公司經股東會決議將各所屬紙廠實施分廠分營，但在民間無意經營後，最後是由臺灣銀行匯集其他事業資本取得之羅東廠及林田山林場，在公股佔全部股份的四分之三以上的情況下，於民國 48 年，由民營改為省營，更名為臺灣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為臺灣造紙業唯一公營事業。

在政府輔導下，自民國 76 年起即著手進行民營化，其轉型民營化的時間前後約 13 年，於民國 90 年 10 月正式民營化，更名為興中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 相關業務法令：公務人員交代條例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

# 鑑定報告(2)

## 二、鑑定範圍

檔案涵蓋年代  
VS  
檔案產生時間怎麼分?

檔號與分類號  
不同啊

* 鑑定目的	辦理檔案銷毀		
* 檔號或分類號	分類號61.3		
* 數量	10件	* 原件/複製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複製品
* 媒體型式	紙本	* 保存狀況	良好
* 檔案涵蓋年代	‘40-50年代	* 檔案產生時間	民國49年

## 三、檔案描述

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總經理交接之函稿、簽、會議紀錄及各項清冊，含員工名冊、印信清冊、現金結存及銀行存透日報表。

# 鑑定報告(3)

## 三、鑑定過程

(一) 鑑定方式:內容鑑定

(二) 鑑定方法:邀集業務單位進行檔案內容審查，並選擇鑑定基準進行檢核。

(三) 鑑定基準：原有價值、行政稽憑價值、法律價值、歷史價值、資訊價值

(四) 鑑定人員

人事室○○○、總務室○○○、工務部○○○、營業部○○○、物料部○○○、財務部○○○

(五)相關鑑定案例:無

# 鑑定報告(4)

## 四、鑑定結果及建議

### (一)鑑定結果綜合評析：

本案已完成業務交接，且辦理過程中也未發生爭端或帳務不清的狀況，已無業務、事證或提供決策參考之行政稽憑價值。又檔案內不含財物清冊，不涉及財產之維護，或含法令規定應永久保存的檔案，無法律保存價值。

另外，就本案公文函稿、會議紀錄、員工名冊、印信清冊及現金結存及銀行存透日報表之實體形式來看，不具特殊性，且內容性質也未能反映機關發展歷史及制度沿革。因為時任總經理王○○，為暫代職務（民國49年2月26日至6月30日），接任者李○○在職時間約半年（民國49年7月1日至50年1月3日），兩者任期短，過渡性質高，而且檔案內未含年度施政或工作計畫。再將兩者任職期間與大事紀對照，民國49年2月至民國50年1月期間，本機關並無重大政策施展，所以本案之檔案無法作為本廠日後發展驗證，史料價值不高。從上可知，本檔案不具備原有價值及歷史價值、行政稽憑價值、法律價值及資訊價值，無須保留。

### (二)檔案處置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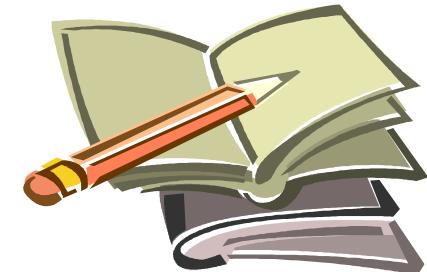
本案依據鑑定結果建議銷毀。

# 鑑定結果清單

編號	檔號	案名	檔案描述	鑑定結果		
				列為國家檔案	機關永久保存	機關定期保存
1	058 /010101 /1	外匯管理法規及通函	為辦理外匯調度及收支計畫、管理指定銀行辦理外匯業務、審核民間對外匯出匯入款項、審核指定銀行辦理民營事業國外借款保證等，分別訂定外匯管理規定，並定期辦理外匯法規整理及通函彙編工作。		V	
2	058 /010101 /3	管理外匯條例	本條例自民國37年12月31日訂定，歷經民國59年、67年、75年、76年先後修正，財政部為管理外匯之行政主管機關；本行為掌理外匯業務機關。 自76年7月15日本行依本條例第6條之1，將貿易外匯收支之憑證結匯基礎，從許可制改為申報制，由出、進口人依實際交易付款條件及金額從實申報。		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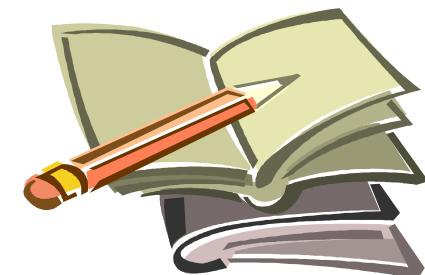
# 檔案清理鑑定百字銘

咱們機關做什麼，檔案要能知分曉，  
重大事件莫輕忽，名人要角很重要，  
第一最末多留意，稀有難得價值高，  
人民權益要維護，銷毀以後找不著，  
學術歷史靠研究，素材資料找你要，  
若是有錢空間足，通通都留是最好，  
只因人窮志氣高，清理鑑定不可少。





# 課程完畢



39

【版權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有】